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「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會」
114-115 學年度委員名單

115.10 更新

委　　員	姓　　名	單　　位
主　任　委　員 (1 人)	宋校長曜廷	校長
執行秘書兼委員 (1 人)	吳主任忠信	環境安全衛生中心
當　然　委　員 (8 人)	鄭總務長慶民	總務處
	劉主任麗紅	人事室
	陳院長界山	理學院
	洪院長翊軒	科技與工程學院
	曾主任治乾	學生事務處健康中心
	李主任祐慈	理學院化學系 (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專長代表)
	黃主任婉如	理學院地球科學系 (游離輻射防護管理專長代表)
	游婉玲技術師	環境安全衛生中心 (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專長代表)
推　派　委　員 (5 人) (勞資會議之勞方代表推選)	張嘉玲護理師	學生事務處健康中心
	何瑞雪行政組員	教育學院幼兒與家庭科學學系
	王瓊霞組長	美術館文物保存維護研究發展中心
	鄭欽汶行政秘書	總務處資產經營管理組(勞資會議勞方代表)
	王錫永組員	環境安全衛生中心永續發展中心

備註：

一、本會委員成員總人數 15 人，勞工代表 5 人，符合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 11 條規定，勞工代表應佔委員人數三分之一以上之規定。

二、本會委員任期自 114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6 年 7 月 31 日止。（114-115 學年度）。

三、依本會設置辦法第 2 條：本會委員任期兩年，得連任。